

股票代码：003043

股票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6-055

转债代码：127079

转债简称：华亚转债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华亚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可转债赎回日：2026年7月9日
- 2、可转债赎回价格：101.011元/张（含息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 3、停止交易日：2026年7月6日
- 4、停止转股日：2026年7月9日
- 5、赎回资金到账日（持有人资金账户）：2026年7月16日
- 6、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7月8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华亚转债,将被强制赎回，特提醒华亚转债持券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 7、风险提示：本次“华亚转债”的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华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56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公开发行了3,4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4,000.00万元。

（2）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3〕14号”文同意，公司34,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1月16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亚转债”，债券代码“127079”。

（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12月22日）起满六个月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6月22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8年12月15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说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开始日原定于2023年6月22日，因端午假期及周末，实际开始日为2023年6月26日。

（4）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调整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69.39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

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4元（含税），“华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69.39元/股调整为68.99元/股，计算过程如下： $P_1 = P_0 - D = 69.39 - 0.4 = 68.9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6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2023年6月30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该次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相关事宜。当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决定将“华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68.99元/股向下修正为55.69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3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25元（含税），“华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5.69元/股调整为55.44元/股，计算过程如下： $P_1 = P_0 - D = 55.69 - 0.25 = 55.4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6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2024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共计向112名激励对象授予126万股股票。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华亚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55.44元/股调整为54.8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21日起生效。

2024年9月，公司向蒯海波发行1,629,426股股份、向徐军发行1,629,426股股份、向徐飞发行1,629,426股股份、向刘世严发行1,629,426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即合计向4名特定对象发行新增股份数量为6,517,704股，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43.60元/股。发行完成之后，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华亚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54.89元/股调整为54.0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0月17日起生效。

2024年10月，公司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A股）共7,247,436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7,247,43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9.21元/股。发行完成之后，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华亚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54.05元/股调整为52.9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1月21日起生效。

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相关事宜。当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将“华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2.92元/股向下修正为43.3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2月24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999957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999943股。“华亚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43.30元/股调整为30.71元/股。计算过程如下：

$P1 = (43.30 - 0.2999957) / (1 + 38,010,675 / 95,028,044)$ ， $P1 \approx 30.7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6 月 12 日起生效。

2025 年 11 月，因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60,44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14.101 元。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华亚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 30.71 元/股调整为 30.7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11 月 18 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49999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华亚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 30.73 元/股调整为 30.4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6 年 6 月 9 日起生效。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与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华亚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计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本次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 2026 年 5 月 26 日至 2026 年 6 月 15 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华亚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已触发“华亚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相关约定，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华亚转债”。

三、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赎回价格为101.011元/张（含息税）。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当年票面利率（1.80%）；

t：指当期计息天数（205天），即从上一个计息日（2025年12月16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6年7月9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利息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100 \times 1.80\% \times 205 / 365 \approx 1.011$ 元/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1.011=101.011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7月8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华亚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1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华亚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华亚转债”自2026年7月6日起停止交易。

3、“华亚转债”自2026年7月9日起停止转股。

4、2026年7月9日为“华亚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部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7月8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华亚转债”。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华亚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5、2026年7月14日为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6年7月16日为赎回款到达“华亚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华亚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华亚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7、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亚转债。

8、其他事宜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512-66732648

联系人：证券部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华亚转债”的情况

经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即2025年12月16日至2026年6月15日）交易“华亚转债”的情形如下：

持有人名称	持有人身份	期初持有数量（股）	期间买入数量（股）	期间卖出数量（股）	期末持有数量（股）
王景余	实际控制人	4,513	-	4,513	0

除上述情形外，不存在其他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华亚转债”的情形。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华亚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3、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风险提示

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7月8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华亚转债”，将被按照101.011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特提醒“华亚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本次赎回完成

后，“华亚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投资者持有的“华亚转债”存在被质押或冻结情形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本次“华亚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华亚转债”的核查意见
- (3)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